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新建钢管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异型钢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0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建钢管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地理坐标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130 钢压延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八、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常熟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占比（%）	10	施工工期	2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m ² ）	建筑面积：107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常熟市常福街道大义片区（ZC-N-03）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2023）》 审批机关：常熟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市政府关于<常熟市常福街道大义片区（ZC-N-03）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2023）>的批复》（常政复（2023）133号，2013.9.19）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p>无</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常熟市常福街道*****，租赁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的厂房进行生产。根据《常熟市常福街道大义片区（ZC-N-03）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2023）》，项目地规划属于防护绿地。根据常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供的不动产登记簿查询记录，项目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建设方已作出承诺，若今后涉及政府动迁、地方政府规划调整等，将无条件积极配合（承诺书见附件5）。</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 C3130 钢压延加工。</p> <p>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p> <p>对照《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苏办发〔2018〕32 号附件 3），本项目不属于其中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和禁止类，属于允许类。</p> <p>对照《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p> <p>对照《苏州市主体功能区实施意见》，本项目不在其限制开发区域和禁止开发区域内，属于优化提升区域。</p> <p>对照《环境保护综合目录》（2021年版），本项目产品不属于其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目录，也未采用该目录中的重污染工艺。</p> <p>综上，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p> <p>2、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①生态红线管控要求</p> <p>本项目位于常熟市常福街道*****，对照《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以及《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常熟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的复函》（苏自然资函〔2022〕1221号），</p>

本项目周围调整后常熟市生态空间管控范围见下表。

表1-1 项目周围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范围及内容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名称	县(市、区)	主导生态功能	生态空间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相对距离(m)	相对厂址方位
太湖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虞山景区	常熟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东面以环湖北路、虞山山体为界，南面以春晖路、环湖南路为界，西面以西三环路为界，北面以北三环路、虞山东北界为界，不包括钱家宕、山湾里、照墙里、魏家山、殷家宕、朱巷、徐家宕、顾家湾、常熟市外国语初级中学等建设范围以及三峰街两侧、寺路街两侧、西门大街和书院街交叉口西北侧建设用地等现状集中建成区域	29.83	860	SE
望虞河(常熟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常熟	水源水质保护	常熟市境内望虞河及其两岸各100米范围	12.04	2	E

本项目厂界距离望虞河水体约102m，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范围为东面2m的望虞河(常熟市)清水通道维护区，本项目不在其生态空间管控范围内(见附图5)。因此，项目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以及《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常熟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的复函》(苏自然资函〔2022〕1221号)文件规定要求。

②环境质量底线管控要求

根据《常熟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二〇二二年度)数据，常熟市大气环境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均达标，O₃存在超标问题，本项目所在地属于不达标区，为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苏州市以“力争到2024年，苏州市PM_{2.5}浓度达到35μg/m³左右，臭氧浓度达到拐点，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0%，2024年环境空气质量实现全

面达标”为远期目标。通过采取如下措施：1）调整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和强度、深入推进燃煤锅炉整治、提升清洁能源占比、强化高污染燃料使用监管）；2）调整产业结构，减少污染物排放（严格准入条件、加大产业布局调整力度、加大淘汰力度）；3）推进工业领域全行业、全要素达标排放（进一步控制 SO₂、NO_x 和烟粉尘排放，强化 VOCs 污染专项治理）；4）加强交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深化机动车污染防治、开展船舶和港口大气污染防治、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加强油品供应和质量保障、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5）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强化施工扬尘管控、加强道路扬尘控制，推进堆场、码头扬尘控制，强化裸地治理、实施降尘考核）；6）加强服务业和生活污染防治（全面开展汽修行业 VOCs 治理，推进建筑装饰、道路施工 VOCs 综合治理，加强餐饮油烟排放控制）；7）推进农业污染防治（加强秸秆综合利用、控制农业源氨排放）；8）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等，提升大气污染精细化防控能力。届时，常熟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持续改善。根据《苏州吉升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建熔射机械设备、配件制造及纳米涂层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现状引用监测数据，项目地周围大气环境中特征因子非甲烷总烃小时平均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推荐值。根据《2022 年度常熟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均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本项目少量废气直接在车间外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员工用水、用厕均依托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公共厕所，无生活污水产生和排放；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不外排；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③资源利用上线管控要求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的电源、水资源，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版）》和《市场准入

负面清单》（2022年版）等进行说明，具体见下表。

表 1-2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内容	相符性分析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版）》	本项目不在其规定的禁止项目，故为允许建设项目，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河段利用与岸线开发。本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不属于禁止、淘汰类项目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	本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中所列项目

综上，本项目符合上述负面清单中的相关要求。

⑤与《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苏环办字〔2020〕313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苏环办字〔2020〕313号），本项目属于一般管控单元-常福街道，其具体生态环境管控要求及相符性见下表：

表 1-3 与《苏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相符性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常福街道	(1) 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应符合苏州市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要求。	本项目符合苏州市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要求。	相符
	(2) 严格执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等有关规定。	本项目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建设的范围内。	相符
	(3) 阳澄湖保护区范围内严格执行《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关要求。	本项目不在《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禁止建设的范围内。	相符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	(1) 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在区域内平衡。项目符合国家、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	相符

	放 管 控	(2) 进一步开展管网排查，提升生活污水收集率。强化餐饮油烟治理，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3)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严格控制化肥农药施用量，合理水产养殖布局，控制水产养殖污染，逐步削减农业面源污染物排放量。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1)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应急体系建设，加强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持续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提升应急监测能力，加强应急物资管理。	本项目建成后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规范编制事故应急预案，并与区域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联动，厂区内配备应急救援队伍和必要的应急设施和装备，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加强风险防范措施和提高防范意识，将风险事故发生概率降到最低。	相符
		(2) 合理布局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布局。	本项目不属于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	相符
	资 源 开 发 效 率 要 求	(1) 优化能源结构，加强能源清洁利用。 (2) 万元 GDP 能耗、万元 GDP 用水量等指标达到市定目标。 (3) 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 (4) 严格按照《高污染燃料目录》要求，落实相应的禁燃区管控要求。 (5) 岸线应以保护优先为出发点，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内投资建设除保障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	本项目不涉及使用高 VOCs 原辅料，不涉及各种国家禁止类的燃料。项目位于常熟市常福街道*****，不在长江岸线保护区内。	相符

全以及保护生态环境、已建重要枢纽工程以外的项目。根据江苏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长江岸线开发利用布局总体规划纲要（1999-2020年）》的通知（苏政发〔1999〕98号），应坚持统筹规划与合理开发相结合，实现长江岸线资源持续利用和优化配置。在城市地区，要将岸线开发利用纳入城市总体规划，兼顾生产、生活需要，保留一定数量的岸线。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的相符性分析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第四章第二十八条规定：“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禁止设置的生产项目，各污染物均可以做到达标排放，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04号）的要求。

4、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9月29日修正）的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二条规定：“太湖流域实行分级保护，划分为三级保护区：太湖湖体、沿湖岸五公里区域、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一级保护区；主要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至五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二级保护区；其他地区为三级保护区。”

第四十三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它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它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

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它行为。”

本项目位于望虞河沿岸 1km 内，属于主要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至五十公里范围，属于二级保护区。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 号），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二级保护区内，项目不涉及上述任何禁止行为，本项目冷却水定期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员工用水、用厕均依托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公共厕所，无生活污水产生和排放；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固废全部妥善处置不外排，做到零排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 年 9 月 29 日修正）的要求。

5、与《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苏府办〔2021〕275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4 与《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相符性

重点任务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推进产业结构绿色转型升级	推动传统产业绿色转型	严格落实国家落后产能退出指导意见，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和“两高”行业低效低端产能。深入开展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工作，推进低端落后化工产能淘汰。推进印染企业集聚发展，继续加强“散乱污”企业关停取缔、整改提升，保持打击“地条钢”违法生产高压态势，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认真执行《〈长江经济带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推动沿江钢铁、石化等重工业有序升级转移。全面促进清洁生产，依法在“双超双有高耗能”行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在钢铁、石化、印染等重点行业培育一批绿色龙头企业，精准实施政府补贴、税收优惠、绿色金融、信用保护等激励政策，推动企业主动开展生产工艺、清洁用能、污染治理设施改造，引领带	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和“两高”行业低端产能企业，本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负面清单禁止的建设项目。	相符

		动各行业绿色发展水平提升。			
	加快构建绿色制造体系	以“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的绿色制造体系建设为抓手，开展绿色创新企业培育行动。强化绿色制造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施绿色技术研发重大项目和示范工程。推进企业开展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重点推进生态设计、推广使用核心关键绿色工艺技术及装备，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环境问题。分领域打造具有行业推广示范性的绿色工厂，培育绿色技术创新龙头企业，争创国家级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和省级绿色产业发展示范区。	本项目将推进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重点推进生态设计、推广使用核心关键绿色工艺技术及装备，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环境问题。	相符	
	分类实施原材料绿色化替代	按照国家、省清洁原料替代要求，在技术成熟领域持续推进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和其他低（无）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原辅材料，提高木质家具、工程机械制造、汽车制造行业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产品使用比例，在技术尚未全部成熟领域开展替代试点，从源头减少 VOCs 产生。	本项目不涉及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	相符	
	加大 VOCs 治理力度	强化无组织排放管理	对企业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加强管理，有效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优先采用密闭集气罩收集废气，提高废气收集率。加强非正常工况排放控制，规范化工装置开停工及维检修流程。指导企业制定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规程，按期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及时修复泄漏源。	本项目切削液在未使用状态下密闭储存，产生的少量油雾直接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相符
	深入实施精细化	深化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售等重点行业 VOCs 深度治理和重点集群整治，实施 VOCs 达标区和重点化工企业 VOCs 达标示范工程，逐步取消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企业非必要废气排放系统旁路。针对存在突出问题的工	本项目切削液在未使用状态下密闭储存，产生的少量油雾直接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相符	

	管 控	业园区、企业集群、重点管控企业制定整改方案，做到措施精准、时限明确、责任到人，适时推进整治成效后评估，到2025年，实现市级及以上工业园区整治提升全覆盖。推进工业园区建立健全监测预警监控体系，开展工业园区常态化走航监测、异常因子排查溯源等。推进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建设VOCs“绿岛”项目，统筹规划建设一批集中涂装中心、活性炭集中处理中心、溶剂回收中心等，实现VOCs集中高效处理。		
6、与《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2022年1月24日印发）相符性分析				
表 1-5 与《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相符性				
内容	序号	标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加快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	(十一)	着力打好臭氧污染防治攻坚战。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实施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工程。开展涉气产业集群排查及分类治理，推进企业升级改造和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到2025年，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比2020年分别下降10%以上，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	本项目产生少量颗粒物、油雾，对环境影响较小。	相符
加强源头和过程协同施策，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	(二十四)	强化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管。加强危险废物源头管控，严格项目准入，科学鉴定评价危险废物。加快推进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补齐医疗废物等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短板。持续优化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基本实现全省危险废物“来源可查、去向可追、全程留痕”。实施危险废物经营单位退出机制，从严打击非法转运、倾倒、填埋、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等环境违法犯	本项目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含油金属屑、含油废手套、抹布、废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落实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管。	相符

			罪行为，保障市场公平有序。到2022年，医疗废物和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废盐等危险废物收集处置能力满足实际需求，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达到100%。		
加强生态安全和环境风险协同管控，深入打好生态环境保护保卫战	(二十九)	强化生态保护监管。完善生态监测网络，加强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等生态状况监测评估。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专项行动，依法加大生态破坏问题监督查处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和美丽中国地方实践，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不断完善。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范围为东面2m的望虞河（常熟市）清水通道维护区，本项目不在其生态空间管控范围内。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不外排，因此本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破坏生态环境。	相符	
	(三十一)	强化环境风险预警防控和应急管理。完善省、市、县三级环境应急管理体系，健全跨区域、跨部门突发生态环境事件联防联控机制，建成重点敏感保护目标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防范体系。开展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园区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调查评估，完成重点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全覆盖，常态化推进环境风险企业隐患排查。完善环境应急指挥体系，建成区域环境应急基地和应急物资储备库。	本项目建成后将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同时企业内储备足够的环境应急物资，实现环境风险联防联控，故能满足环境风险防控的相关要求。	相符	

7、与《关于印发<江苏省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23〕35号）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关于印发<江苏省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相符性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p>含 VOCs 原辅材料源头替代行动</p> <p>加快实施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完善源头替代的激励性机制，按“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加快制定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计划。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推动现有高 VOCs 含量产品生产企业升级转型，提高水性、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粉末等低 VOCs 含量产品的比重，沿江地区、重点企业加大使用比例。</p>	<p>本项目不涉及使用高 VOCs 原辅材料。</p>	相符
2	<p>VOCs 污染治理达标行动</p> <p>推进涉 VOCs 产业集群整治巩固提升。加大涉 VOCs 产业集群综合整治力度，梳理使用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以及涉及有机化工生产的产业集群，对未纳入国家及省定集群的，研究制定治理提升计划，明确治理标准和时限。已完成整治的集群，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加快涉 VOCs 集中共享治污基础设施建设，各地因地制宜加快规划建设一批集中涂装中心、有机溶剂集中回收中心、汽修钣喷中心等大气“绿岛”，配套适宜高效 VOCs 治理设施。钣喷共享中心辐射服务范围内逐步取消使用溶剂型涂料的钣喷车间。吸附剂使用量大的地区，建设吸附剂集中再生中心，同步完善吸附剂规范采购、统一收集、集中再生的管理体系。</p> <p>强化 VOCs 无组织排放整治。全面排查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敞开液面以及工艺过程等环节无组织排放情况，对达不到相关标准要求的开展整治。</p>	<p>本项目切削液在未使用状态下密闭储存，产生的少量油雾直接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p>	相符

8、与《关于印发<常熟市2023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通知》（常大气办〔2023〕6号）相符性分析

表 1-7 与《关于印发<常熟市 2023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通知》相符性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p>优化结构布局，加快推进绿色低碳转型</p> <p>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推进绿色转型升级。加快推进钢铁、石化等行业布局优化、效益提升。重点针对有色、化工、包装印刷、家具、彩涂板、人造板等行业，开展综合整治，完善动态管理机制，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开展涉气企业集群排查及分类治理，开展“一群一策”整治提升回头看。</p> <p>2、严格控制煤炭消费，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积极增加清洁能源消费，落实国家、省、苏州市下达的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加快推进光伏复合利用，全力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p>	<p>1、本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项目退火产生的少量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直接在车间外无组织排放，切头尾产生的少量油雾直接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p> <p>2、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的电源，不涉及使用能源燃料。</p>	相符
(二)	<p>聚焦重点领域，加快推进源头治理</p> <p>优化治理设施、工艺、运行状态等，推动排放大户持续、稳定实现友好减排。</p>	<p>本项目退火产生少量的颗粒物和油雾，对环境影响较小。</p>	相符
(三)	<p>突出整治重点，权力压降VOCs排放水平</p> <p>1、推进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开展含VOCs原辅材料达标情况联合检查。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VOCs含量限值标准，确保生产、销售、进口、使用符合标准的产品。</p> <p>2、开展简易低效VOCs治理设施提升整治。全面排查涉VOCs企业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依法查处无治理设施等情况，推进限期整改。对采用单一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水喷淋等简单低效治理设施的企业，按要求推</p>	<p>1、本项目不涉及使用高VOCs原辅材料。</p> <p>2、本项目不涉及使用VOCs治理设施。</p> <p>3、本项目切削液在未使用状态下密闭储存，切头尾过程中产生的极少量油雾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p>	相符

		<p>进升级改造，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对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的企业，要结合入户核查工作建立管理台账，定期检查企业治理设施是否正常运行、活性炭是否及时更换等情况。实行重点排放源排放浓度与去除效率双重控制，对收集的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2千克/小时的车间或生产设施，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去除效率不低于80%，有行业排放标准的按相关规定执行。启动活性炭再生中心建设工作，力争年内完成项目立项。</p> <p>3、强化VOCs无组织排放整治。全面排查含VOCs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敞开液面以及工艺过程等环节无组织排放情况，对达不到相关标准要求的强化整治。推动解决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重点治理集气罩收集效果差、含VOCs原辅材料和废料储存环节未密闭等问题。无法实现低VOCs原辅材料替代的工序，宜在密闭设备、密闭空间作业或安装二次密闭设施。</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项目由来

*****异型钢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05 月 19 日，项目地位于常熟市常福街道*****。经营范围包括异型钢管、无缝钢管、合金钢管、轴承钢管、五金配件制造、加工、销售，钢材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异型钢管有限公司成立至今主要从事各类钢管、五金配件等产品的贸易活动，本项目建成后进行加工生产、销售各类钢管。

*****异型钢管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建设*****异型钢管有限公司新建钢管加工项目，利用建筑面积 1070 平方米，购置相关生产设备，建成后年产无缝钢管 2500 吨。项目于 2024 年 01 月 22 日取得常熟市行政审批局（备案证号：常行审投备〔2024〕63 号，项目代码：2401-3205*****）。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二十八、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1 ‘钢压延加工 313’——其他”，应编写环境影响报告表。

1、项目产品方案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设计能力/（t/a）	产品用途	运行时数 /（h/a）
无缝钢管	外径、壁厚、长度均按照客户定制	2500	石油、炼油、天然气、化工等领域	2400



无缝钢管（半成品）



无缝钢管（成品）

建设内容

2、项目组成

本项目组成见下表。

表 2-2 项目组成情况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720m ²	生产区域，含退火车间及加工车间
	办公室		420m ²	厂区办公区域
贮运工程	仓库		100m ²	暂存钢管成品、原材料
	油品存放区		10m ²	存放润滑油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65.4t/a	由厂区自来水管网供应
	排水系统		0	员工用水、用厕均依托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公共厕所，故无生活污水产生和排放
	供电系统		20 万 kw·h/年	由常福街道统一供电
辅助工程	制氮站		8m ²	制取氮气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退火废气	退火产生的少量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直接在车间外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切头尾废气	切头尾产生的少量油雾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噪声处理		矫直机、冷拔车、锯床、磨床等设备噪声经隔声罩、消声器、减振后达标排放	达标排放
	固废处置	一般固废仓库	15m ²	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
		危废仓库	4m ²	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垃圾桶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3、项目主要设施及原辅料情况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3，主要原辅料使用情况见表 2-4，主要原辅料理化性质见表 2-5，钢管其他化学成分见表 2-6。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及型号	数量（台）	备注
生产设备	矫直机	两槽	2	国产
	冷拔车	/	6	国产
	退火炉	RGC-315-9	2	电加热
	高频感应加热设备	YL-120	2	国产
	锯床	/	2	国产
	磨床	/	1	国产
辅助设备	干燥机	BL0080	1	国产
	制氮机	纳特云鸿	2	国产
	储气罐	0.47m ³	1	国产
	冷却塔	10t/h	4	国产

表 2-4 主要原辅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规格	年用量（t/a）	最大储存量（t）	储存位置
1	半成品钢管	Φ50mm 管坯钢材	2550	500	原料仓库
2	润滑油	矿物油、添加剂等	0.1	0.05	原料仓库
3	切削液	有机酸 10~30%、有机胺 10~30%、矿物油 50~70%、表面活性剂 0~10%、余量其他添加剂	0.18	0.05	原料仓库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物料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润滑油	淡黄色粘稠液体，闪点 120~340℃，自燃点 300~350℃，相对密度 0.85g/cm ³ ，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丙酮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可燃、无爆炸危险性	低毒
切削液	黄褐色液体，有轻微气味，易溶于水，相对密度（水=1）：0.901，pH 值（3.3%）：9.5	不燃	低毒

表 2-6 管坯钢材化学成分一览表

化学成分	C	Si	Mn	P	S	Cr	Ni	Cu	Mo	Al	Ti	V	B	Cep
类型1	0.2	0.21	0.38	0.025	0.005	0.05	0.01	0.02	0.003	0.009	0.002	0.002	0.0003	0.28
含量% 类型2	0.19	0.19	0.39	0.006	0.005	0.02	0.01	0.01	0.0023	0.02		0.0016		0.19
	~ 0.21	~ 0.21	~ 0.43	~ 0.015	~ 0.006	~ 0.06	~ 0.02	~ 0.02	~ 0.007	~ 0.024	/	~ 0.0024	/	~ 0.20
最大值	0.21	0.21	0.43	0.025	0.006	0.06	0.02	0.02	0.007	0.024	0.002	0.0024	0.003	0.28

4、职工人数、工作制度

生产工况及职工人数：本项目职工定员 17 人，项目年工作日为 300 天，单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数 2400 小时。

厂内生活设施：本项目不新建浴室、宿舍、食堂等生活辅助设施，员工用水、用厕均依托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公共厕所，员工就餐外送。

5、给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员工用水、用厕均依托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公共厕所，无生活污水产生和排放。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高频感应加热设备、退火炉冷却用水约 60t/a。冷却水定期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使用切削液兑水比例为 1:30，本项目切削液使用量为 0.18t/a，则需水量为 5.4t/a，切削液用水定期添加，循环使用不外排。

本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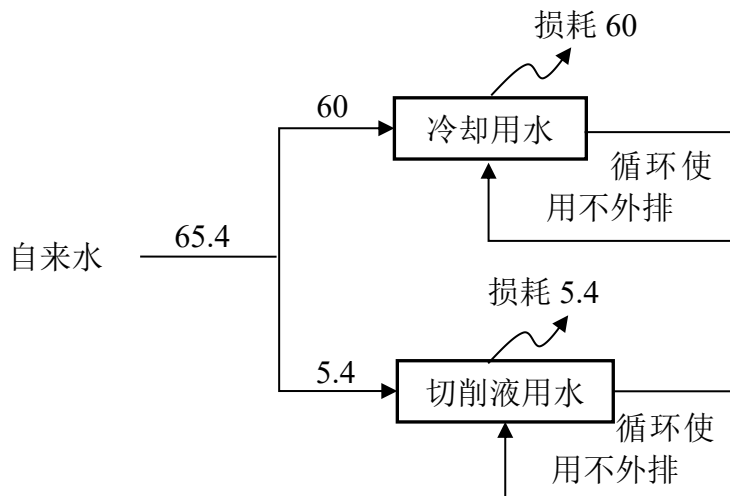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6、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址位于常熟市常福街道*****，租赁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的厂房进行生产。建设项目厂房外东侧为工业企业，东南侧为工业企业（常熟市创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西、南侧隔办公楼为义虞路，北侧为中稀（江苏）稀土有限公司。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西面的新宅基居民（距离厂界 80m，距离生产车间 100m），项目地周围概况详见附图 2。

厂房内设有生产车间、仓库、油品存放区、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办公室等，各功能单元布置紧凑合理。生产车间布置考虑安全布局，符合防火、环保、卫生和安安全等规范要求，以利于保障生命财产的安全和改善职工劳动条件。总平面布置是根据厂址现有的地势、地形及加工工艺流程等进行分区设计的，并充分考虑了主导风向、物料运输等因素，厂区平面布置情况详见附图 3。

（一）建设项目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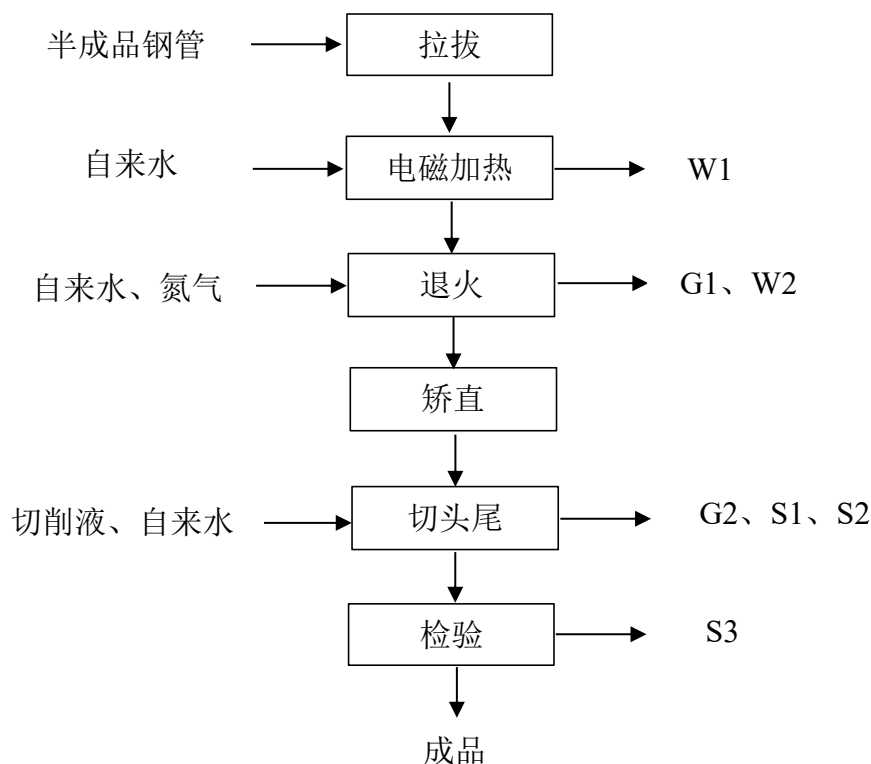


图 2-2 无缝钢管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拉拔：将外购的半成品钢管（已经过酸洗、表面无油污）通过冷拔车进行拉伸，把钢管直径及壁厚拉拔到固定的尺寸，得到符合进一步加工要求的钢管，本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项目拉拔次数一般为一到两次。不合格品的半成品钢管退回厂家处置。

(2) 电磁加热：高频感应加热设备通过用高频率交变电流流向被卷曲成环状的导体（钢管），由此产生磁束，将金属放置其中，磁束会贯通金属体，在与磁束自缴的方向产生涡流（旋转电流），感应电流在涡流的影响下产生发热。设备开机前需先打开感应加热设备冷却水（自来水），并确保设备水路的畅通。此过程金属发热产生极微量热烟，忽略不计。自来水间接冷却过程产生的冷却水 W1 循环使用不外排。

(3) 退火：将钢管加热到 800℃，待保温一段时间后，再使其缓慢冷却，以获得近似平衡态组织的工艺过程。本项目钢管需要通过退火来降低其硬度和强度，提高塑性，消除内应力和组织不均，细化结晶组织，以便后续钢管加工。在高温下金属容易发生氧化，本项目在退火过程中充入氮气（制氮机自制）来减少金属表面的氧化。此过程高温下钢管表面金属氧化会产生少量颗粒物 G1。自来水间接冷却过程产生的冷却水 W2 循环使用不外排。

(4) 矫直：矫直一般可分为热矫直和冷矫直，本项目产品为无缝钢管，采用冷矫直，将退火后的钢管放置矫直机中进行矫直，钢管温度控制在 200℃ 以下。大部分钢材只矫直一次，小部分不易矫直且弯曲度要求严格的产品，需要进行两次或两次以上的矫直。

(5) 切头尾：利用锯床将钢管两头不太规整的部分切除，切除过程中需要加入切削液（切削液兑水比例为 1:30），部分产品可根据客户要求剪切到合适的管长。少部分的产品由于表面不规则需要用磨床进行打磨平整，打磨过程中需要加入少量切削液（切削液兑水比例为 1:30）。切削液此过程会产生少量油雾 G2、废边角料 S1 及含油金属屑 S2。切削液循环使用不外排，无需更换，只定期补充添加损耗量。

(6) 检验：对加工后的无缝钢管进行检验，保证产品外观质量（光滑、无裂纹、无折叠、无齿印等）、尺寸偏差、机械性能符合要求。此过程产生不合格品 S3。

(7) 成品：检验后的合格品打包入库。

注：润滑油用于设备（锯床、磨床）维修保养，此过程会产生废油、含油废手套、抹布和废包装桶。

(二) 产污节点汇总

本项目产污环节汇总详见下表。

表 2-7 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种类	编号	产生工艺节点	污染物名称	污染治理措施
废气	G1	退火	颗粒物	经集气罩收集后直接在车间外无组织排放
		切头尾	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	直接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废水	W1、W2	退火、电磁加热	冷却水（COD、SS）	循环使用不外排
固废	S1	切头尾	废边角料	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
	S2	切头尾	含油金属屑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S3	检验	不合格品	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
	S4	生产过程	含油废手套、抹布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S5	油品使用	废包装桶	
	S6	设备维修保养	废油	委托环卫清运
	S7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N	矫直机、冷拔车、锯床、磨床等	噪声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与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的厂房，无污染遗留问题。出租方场地内已建设完善电、雨水、消防栓等公辅设施。本项目供水、排水系统均依托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公共厕所，环保法律责任秉承“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中的有关内容，本项目附近水体望虞河的水质功能为III类水体，走马塘水质功能为IV类水体；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环境空气功能区分类，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 15190-2014）、《常熟市<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区域划分及执行标准的规定》（常政发〔2017〕70号），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工业区，按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执行。

1、大气环境

(1) 基本污染物达标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报告选取2022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常熟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二〇二二年度），常熟市环境空气质量见表3-1。

表3-1 大气环境现状监测表

年份		2022年			
项目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年评价	日达标率(%)
SO ₂ μg/m ³	年均值	9	60	达标	100
	M98	13	150		
NO ₂ μg/m ³	年均值	25	40	达标	100
	M98	56	80		
PM ₁₀ μg/m ³	年均值	43	70	达标	99.7
	M95	91	150		
PM _{2.5} μg/m ³	年均值	26	35	达标	96.7
	M95	63	75		
CO mg/m ³	M95	1.1	4	达标	100
O ₃ -8h μg/m ³	M90	182	160	超标	82.2

2022年，常熟市城区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和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日平均浓度达标率为100%，与上年持平；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和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浓度均达到二级标准，日平均浓度达标率为100.0%，较上年的99.7%提高了0.3个百分点；可

区域环境品质现状

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和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均达到二级标准，日平均浓度达标率为 99.7%，较上年的 100.0%降低了 0.3 个百分点，全年超标共 1 天；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和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均达到二级标准，日平均浓度达标率为 96.7%，较上年的 98.6%降低了 1.9 个百分点，全年超标共 12 天；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达到二级标准，日平均浓度达标率为 100%，与上年持平；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浓度未达到二级标准，超标 0.14 倍，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达标率为 82.2%，较上年的 85.5%下降了 3.3 个百分点，全年超标共 65 天。

综上，常熟市六项基本污染物中，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均达标，O₃ 存在超标问题，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地为不达标区。

为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 年）》，苏州市以“力争到 2024 年，苏州市 PM_{2.5} 浓度达到 35μg/m³ 左右，臭氧浓度达到拐点，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0%，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为远期目标。通过采取如下措施：1）调整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和强度、深入推进燃煤锅炉整治、提升清洁能源占比、强化高污染燃料使用监管）；2）调整产业结构，减少污染物排放（严格准入条件、加大产业布局调整力度、加大淘汰力度）；3）推进工业领域全行业、全要素达标排放（进一步控制 SO₂、NO_x 和烟粉尘排放，强化 VOCs 污染专项治理）；4）加强交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深化机动车污染防治、开展船舶和港口大气污染防治、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加强油品供应和质量保障、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5）严格控制扬尘污染（强化施工扬尘管控、加强道路扬尘控制，推进堆场、码头扬尘控制，强化裸地治理、实施降尘考核）；6）加强服务业和生活污染防治（全面开展汽修行业 VOCs 治理，推进建筑装饰、道路施工 VOCs 综合治理，加强餐饮油烟排放控制）；7）推进农业污染防治（加强秸秆综合利用、控制农业源氨排放）；8）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等，提升大气污染精细化防控能力。届时，常熟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持续改善。

（2）特征污染物达标情况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的监测数据引用《苏州吉升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建熔射机械设备、配件制造及纳米涂层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江苏清洲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10 日~07 月 12 日在监测点位“周家巷”的实测数据（该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所在地东北侧 2.5km 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的要求。监测因子为：非甲烷总烃，具体监测结果如下：

表 3-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污染物	日期	相对方位	距离 (km)	评价标准 (mg/m ³)	监测浓度范围 (mg/m 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	达标情况
（周家巷）	非甲烷总烃	2021.7.10	东北	2.5	2.0	0.78~0.79	39.5	达标
		2021.7.11				0.78~0.82	41	达标
		2021.7.12				0.78~0.79	39.5	达标



图 3-1 大气现状监测点位图

由上表可见，项目评价范围内监测点位非甲烷总烃小时平均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推荐值。

2、地表水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试行）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直接引用常熟市环境状况公报结论。根据《2022 年度常熟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2 年，常熟市地表水水质级别为良好，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断面比例为

82.0%，与上年相比上升了 4.0 个百分点；无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年持平，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氨氮和五日生化需氧量。地表水平均综合污染指数为 0.34，与上年相比下降了 0.06，降幅为 15.0%。

城区河道总体水质为轻度污染，七个监测断面中，达到或优于Ⅲ类断面比例为 71.4%，与上年相比上升了 42.8 个百分点；无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年持平，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城区河道水质与上年相比明显好转。

八条主要乡镇河道中，白茆塘水质为优，与上年相比提升了一个等级。达到或优于Ⅲ类断面比例为 100%，与上年相比上升了 20.0 个百分点，无劣V类断面，水质有所好转。望虞河常熟段水质为优，与上年持平，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断面比例为 100%，且所有断面水质均达到Ⅱ类。张家港河水质为优，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断面比例为 100%，与上年持平。福山塘、元和塘、常浒河、盐铁塘、锡北运河水质均为良好，均与上年持平，总体水质无明显变化。

从平均综合污染指数来看，城区河道污染程度高于乡镇河道。主要乡镇河道中白茆塘河道、锡北运河河道污染程度最高，望虞河河道污染程度最低。与上年相比，各河道的平均综合污染指数均有所下降，其中盐铁塘河道降幅最大，为 19.6%，锡北运河河道降幅最小，为 4.9%。

与周边邻市县的交界的十个断面中，八个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两个断面为Ⅳ类水质。入境断面和出境断面中优良水质断面比例均为 80.0%，入境断面优良水质断面比例较上年下降了 20.0 个百分点。入境界面水中，锡北运河王庄北新桥断面为Ⅳ类水质，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出境界面水中，盐铁塘窑镇断面为Ⅳ类水质，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本项目周围水体望虞河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走马塘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标准。

3、声环境

根据《2022 年度常熟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2 年常熟市城区区域环境噪声昼间等效声级均值为 52.6 分贝(A)，城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质量等级属于二级（较好），与上年相比上升了 2.7 分贝(A)，污染程度加重。从声源结构看，城区区域噪声来源以生活噪声为主。从声源强度看，交通噪声声源强度最高，工业噪声其次，生活噪声最低。

2022年常熟市城区四类功能区噪声年均值均达到对应环境噪声等效声级限值，其中I类区域（居民文教区）污染程度减轻，III类区域（工业区）污染程度加重，II类区域（居住、工商混合区）和IV类区域（交通干线两侧区）污染程度相对稳定。昼间噪声达标率为100%，与上年持平；夜间噪声I类区域（甸桥村村委会点位）和II类区域（漕泾五区四幢点位）存在超标现象，达标率为95.0%，与上年相比下降了1.9个百分点。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3类标准。本项目周围50m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故不进行声环境监测。

4、生态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空置区域进行建设，无新增用地，故不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故不进行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在已建设的厂房内建设，位于常熟市常福街道*****，工作厂区内地面全部硬化，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无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1、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3-3 项目周围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大气环境	新宅基居民	-95	0	居民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	W	80
	水渠居民	0	290	居民	人群		N	260
	山水桃源居民	0	420	居民	人群		S	400

	上场居民	270	-320	居民	人群		SE	370
--	------	-----	------	----	----	--	----	-----

*备注：坐标原点（0，0）为项目中心位置，相对距离为厂界距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边界最近距离，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坐标为原点距离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最近距离位置坐标。

2、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空置区域进行建设，不涉及新增用地，项目地周围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表 3-4 其他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 (m)	规模 (km ²)	环境保护目标 (功能要求)
声环境	厂界	厂界四周	1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生态环境	望虞河 (常熟市) 清水通道维护区	E	2	12.04	水源水质保护
地下水环境	/	/	/	/	/

1、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3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2标准。具体见表3-5。

表3-5 废气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	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执行标准
厂界	颗粒物	企业边界任何 1 小时平均浓度	0.5	《大气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3 标准
	非甲烷总烃		4.0	
厂区	非甲烷总烃	在厂房外设置监	6 (监控点处	《大气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控点	1h 平均浓度 值)	(DB32/4041-2021) 表 2 标准
			20 (监控点处 任意一次浓度 值)	

2、废水

本项目员工用水、用厕均依托常熟市常福街道合丰村村民委员会公共厕所，无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表 3-6 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类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3 类	dB (A)	65	55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修改单(公告 2023 年第 5 号)。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执行。危废贮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执行;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及相关管理要求按照《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执行。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478060015005006072>